

认识预定论系列讲座之九

预定论与圣徒永蒙保守

阅读经文：弗 1：3-14；约 10：27-30

各位在耶稣基督里蒙我们父神所爱的弟兄姊妹们：这一堂课我们要来学习有关于圣徒永蒙保守这方面的真理。如果你一直坚持学习了我们前面所讲的四课内容（预定论与人的全然败坏、神无条件的拣选、基督特定的救赎和圣灵有效的恩召），而且也接受圣经所阐述的这些真理；那么，关于圣徒永蒙保守的教义很自然地就出来了。

圣经告诉我们，所有的世人都是罪人【罗 3：23“**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是死在罪恶过犯中的死人【弗 2：1】，是心中与神为敌的，是心里恨神的，他完全没有能力去选择转向神，连这样的意愿也没有！就是在这样可怜、悲惨的状况之中，圣父单单因着自己的慈悲怜悯和丰盛的恩典而特别在永恒中预定拣选拯救他；圣子基督因着顺服父神的旨意和对罪人的爱而道成肉身，在现世中为他受苦受死，付上真实而宝贵的赎价来拯救他；圣灵又借着基督的福音以创造的大能重生他、恩召他，使他愿意顺服基督，投靠父神，成为神的儿女。那么，三位一体的神会不会允许祂自己所拯救的罪人最后却失落了呢？如果失落了一个，那全能的神岂不是彻底失败了？所以，如果你完全接受圣经所阐述的救恩五要义的前四点，也就必然会接受五要义的第五点——圣徒永蒙保守。

一、什么是圣徒永蒙保守

圣徒永蒙保守的教义，是指凡是圣父在永恒中拣选，在爱子里所救赎，并被圣灵有效恩召的人，都不会从恩典中完全堕落，反而要永远得救。这也就是我们常说的，一次得救永远得救。因为这乃是出于永恒的三一真神所做成，永远有效的工作。

在我们改革宗信条的《多特信经》第五项教义的第三条说：“神保守属祂的人——因着残留在人里面的罪，以及来自世界和撒但的引诱，那些悔改归信的人如果靠自己的力量，就不能在恩典中站立。但是，神是信实的，祂一旦赐恩典给属祂的人，就仁慈地在恩典中坚固他们，并以大能保守他们一直在这恩典中，直到世界末了。”然后在第六条又说：“神不许可属祂的人迷失——根据祂不变的拣选定旨，即使那些属祂的人犯了可怕的罪，有丰富怜悯的神也不将祂的灵从他们那里完全撤回；祂也不允许他们深陷罪中，以致失去神儿子的名分和得称为义的地位，或犯罪以至于死，更不允许他们犯下亵渎圣灵的罪以致完全遭祂弃绝，任由他们自取永远的灭亡。”这就是说，三一的永恒真神要保守每一个属祂的百姓不至灭亡，使他们最终得着神所预备的宝贵救恩。

二、为什么圣徒会永蒙保守

为什么圣徒会永蒙保守呢？在多特信经的第五项教义的第八条告诉我们，这是出于三一神恩典的保守：“完全失去信心与恩典，深陷罪中，直到最后丧失的情况不会发生在属神的人身上。这不是靠信徒自己的功德或力量，而是藉着不配得的神的恩典。对信徒而言，这种情况不但很容易发生，而且一定会发生；但对神而言，它不可能发生，因为祂的定旨不会改变，祂的应许不会落空，按其旨意发出的呼召不会撤回，基督的功德、代求与保守不会无效，圣灵的印记既不会作废，也不会被抹去。”

多特信经其实就是在论述预定论中关乎救恩论五大要点的信经，我建议各位要想深入认识理解预定论和救恩论的五大要点，一定要去阅读和学习多特信经。多特信经在第五项教义的第八条就特别告诉我们圣徒为什么会永蒙保守：“因为祂的定旨不会改变，祂的应许不会落空，按其旨意发出的呼召不会撤回，基督的功德、代求与保守不会无效，圣灵的印记既不会作废，也不会被抹去。”

我们可以把基督徒的一生比作一场马拉松比赛。神若赐给他们很多的时日在世上生活，那么这场比赛将会相当漫长。每个信徒的赛程并不相同。有一些人要越过高山；另一些人要沿着更为平坦的路线奔跑；还有一些人不得不穿过又深又暗的山谷。但是对每一个信徒而言，这场比赛都是艰难的。

然而，无论这场比赛有多艰难，所有的信徒都将胜利地完成各自的赛程。他们将要赢取胜利的冠冕，也将赢取永生的奖赏。

《多特信经》的作者在本条强调，信徒只有靠着三一神的恩典，才能确实、无误地打那美好的仗，跑尽当跑的路，守住信心，并赢取公义的冠冕【参见提后 4:7】。信徒若是仅仅依靠自己的力量，就不会持守信仰。旧人的残余仍然附在信徒身上，所以他们是软弱的。他们需要抵挡强大的敌人，但自身却没有这样的能力。他们唯有靠着三一神的恩典才能持守信仰。

1、圣父神对圣徒的保守

在谈及对真信徒的保守时，《多特信经》的作者首先提到父神的工作。“祂的定旨不会改变。”使徒保罗说，神在创立世界以前就设立了救赎的计划【参见弗 1:4】。在这个永恒的定旨或计划里，神也拣选了一些人，祂要使他们成为圣洁【弗 1:4】，得儿子的名分【弗 1:5】，也要救赎他们，赦免他们的过犯【弗 1:7】，并使他们得基业【弗 1:11】。

按其旨意预先定下信徒的神“随己意行作万事”【弗 1:11】，所以祂永恒的定旨不会改变，也不会无效。诗人唱到：“耶和华的筹算永远立定，祂心中的思念万代常存。”【诗 33:11】神也曾藉着先知以赛亚说：“你们要追念上古的事，因为我是神，并无别神；我是神，再没有能比我的。我从起初指明末后的事，从古时言明未成的事，说：‘我的筹算必立定，凡我所喜悦的，我必成就。’……我已说出，也必成就；我已谋定，也必作成。”【赛 46:9-11】“神愿意为那承受应许的人格外显明祂的旨意是不更改的，就起誓为证”【来 6:17】，所以祂的这个定旨不会改变。

信徒不会完全失去信心与恩典的第二个原因是，父的“应许不会落空”。神在圣经的

很多地方已经应许说，祂要保守信徒。我们的父神永远都是信实的。“神非人，必不至说谎；也非人子，必不至后悔。祂说话岂不照着行呢？祂发言岂不要成就呢？”【民 23:19】

信徒不会完全失去信心与恩典的第三个原因是，父“按其旨意发出的呼召不会撤回”。《多特信经》的作者引用了保罗在罗马书第 8 章第 28 节所说的话：“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神的人得益处，就是按祂旨意被召的人。”

神的这个“呼召”是祂神圣的邀请——或者说得更重一些，是祂神圣的“命令”，神命令人来到祂的面前，相信祂，爱祂，并以顺服之心服事祂。

神的这个“呼召”发自祂永恒不变的拣选定旨。神的拣选定旨不会改变，也不会无效，所以这个“呼召”也不会撤回。这个“呼召”藉着福音的宣讲延及神的选民，圣灵随着福音的宣讲大能地做工，使这个呼召有效。有一系列奇妙的事件环环相扣，把选民引向称义和得荣，而这个“呼召”就是其中的一环。“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罗 8:30】

2、圣子神对信徒的保守

《多特信经》的作者也指出子神的工作，提到了祂的三个功德，即赦罪、公义和永生。他们说，这些功德不会无效，也不会视为无用。

他们这样说是为了反驳当时的异端阿民念派的观点，因为阿民念派认为基督有可能并没有使任何人从祂的救赎工作中得到益处就死了，即基督有可能是白白地死了。他们说：“父神已命定祂的儿子死在十字架上，但祂并没有明确地定旨基督具体要拯救哪些人。即使基督藉着死所成就的救恩没有被实际地运用到任何人身上，它也是必要的、有益的、宝贵的，是完整的、完美无缺的。”因此，多特信经的作者反驳说：“这种说法藐视了父神的智慧与耶稣的功德，是与圣经不符的。因为我们的救主耶稣曾说过：‘我为羊舍命，我也认识他们’【约 10:15、27】；关于救主，先知以赛亚说：‘耶和華以祂为赎罪祭。祂必看见后裔，并且延长年日，耶和華所喜悦的事必在祂手中亨通’【赛 53:10】；最后，这种说法也与关于大公教会的信条相抵触。”

针对阿民念派的错谬，《多特信经》的作者写道，基督的代求不会无效。我们在第五项错谬反驳九中可以读到阿民念派在基督代求方面的错谬：“基督从来没有为信徒恒久地持守信仰而祷告。”多特信经的作者对此反驳到：“这与基督所说的话不符，基督亲口说：‘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你回头以后，要坚固你的弟兄。’【路 22:32】这也与使徒约翰的话相抵触，他说基督不但为众使徒祷告，‘圣父啊，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约 17:11】；也为那些因使徒的话而信的人祷告，祂说：‘我不但为这些人祈求，也为那些因他们的话信我的人祈求’【约 17:20】；基督又说：‘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保守他们脱离那恶者。’【约 17:15】”

阿民念派并不缺乏圣经知识。他们知道圣经里存在着在上面的驳斥中所引用的经文。他们并没有愚拙到否认基督为信徒代求的地步。但是，他们争辩说，基督从来没有在圣经的任何地方为信徒恒久地持守信仰而祷告。他只是为父神会为信徒提供抵挡并胜过试探所需的一切而祷告。基督不想让父神强制人的意志。祂要父神保守信徒，但前提条件是他们想要得到

保守，也为此祈求。一个人若是选择放弃打那美好的信心之仗，向敌人投降，并再次接受敌人的统治，父神就不会做任何事情来阻止他们做这样的事。

所以，阿民念派以如下的方式理解基督的祷告：“西门，我已经为你祈求，求父在撒但想要得着你的时候，帮助你持守信心。”阿民念派当然相信，父神会答应这个祈求，并向西门提供他所需要的一切帮助。但是，西门对信心的持守最终取决于他自己的意志。只要他愿意接受父神的帮助，他就会得胜。但是，如果他拒绝接受父神的帮助，他的信心就会失败。

阿民念派以相似的方式理解基督在约翰福音 17 章所做的大祭司的祷告：“圣父啊，我为他们祈求。只要他们愿意蒙保守，就求你以你的名保守他们。只要他们想要脱离那恶者，就求你成就他们如此的祈求。”阿民念派当然相信，父神必会答应基督的这个祈求。但是，最终决定信徒能否持守信仰的是他们自己的意志。

所以阿民念派说，人的意志可以使基督的代求无效。基督可以祷告，父神也可以提供保护，但最终决定信徒是否蒙保守的是人的意志。阿民念派最致命的错误就是他们认为人的意志拥有自由和至高的主权。

阿民念派说，持守信仰取决于信徒自己。如果真是如此，信徒就不能对自己会持守信仰有丝毫的信心或把握。我们举彼得为例，他满有把握的认为，和所有其他门徒相比，他最不可能跌倒【参见太 26:33】。但在面对试探的时候，他三次不认基督。唯一不让彼得的信心彻底失败的就是基督大能而有效的代求，基督亲自祈求天父保守彼得。

基督对彼得蒙保守有信心。祂对彼得所说的话将这个信心清楚地表达出来：“西门，西门！撒但想要得着你们，……但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参见路 22:31-32】基督不是对彼得持守信仰的能力有信心，而是对天父的保守有信心。祂没有警告彼得说：“西门，撒但想要得着你，所以你最好谨慎行事，也最好确定自己会一直保持信实。”祂也没有劝诫彼得要做什么事情，祂只是宣告自己将要做什么事情——“我要为你祷告”。此处经文极为清楚地表明，彼得能够持守信仰是取决于基督的代求。正是在这个代求的基础上，基督才能够带着肯定的口吻谈到彼得的悔改，祂没有对彼得说：“……如果你回头……”，而是说：“……你回头以后……”

因此，《多特信经》的作者把他们对真信徒能持守信仰的信心建立在基督代求的基础上，祂的代求不会因人的软弱和小信而无效。

基督的第三个不会无效的工作是祂对真信徒的保守。圣经对基督所做的描绘是，祂和父神、圣灵神一起在保守选民的工作上发挥积极的作用。圣经为基督作见证：祂对那些用自己的血所赎买回来之羊的保守不会无效。“**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祂所赐给我的，叫我一个也不失落，在末日却叫他复活。**”【约 6:39】“**我又赐给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约 10:28】

正是出于这个原因，圣经把耶稣基督合宜地称为选民之信心的创始成终者【参见来 12:2】。正是祂使选民愿意参加奔跑天路的比赛，藉此把他们带到起跑线上；也正是祂会在选民跌倒的时候把他们扶起来，并最终确保他们会胜利地冲过终点线。

3、圣灵神对圣徒的保守

最后，《多特信经》的作者指出圣灵神在保守信徒方面的工作。“圣灵的印记既不会作废，也不会被抹去。”圣经中有三个地方提到圣灵的印记：

“那在基督里坚固我们和你们，并且膏我们的就是神。他又用印印了我们，并赐圣灵在我们心里作凭据。”【林后 1: 21-22】

“你们既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叫你们得救的福音，也信了基督，既然信祂，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神之民被赎，使祂的荣耀得着称赞。”【弗 1: 13-14】

“不要叫神的圣灵担忧，你们原是受了祂的印记，等候得赎的日子来到。”【弗 4: 30】

我们在圣经的其它地方也会看到“印”这个词。约翰福音第 6 章第 27 节写道：“……人子是父神所印证的。”罗马书第 4 章第 11 节教导说，割礼是因信称义的印证。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 9 章第 2 节说，哥林多的基督徒是他在主里作使徒的印证。在刚刚提到的这三个例子中，“印”这个词的意思变得十分清晰，它是指一个“凭据”或“证明”，它确保某个事物或某个人的有效性。父神已经证明，凭着耶稣所行的神迹，祂就是那位弥赛亚【参见约 6:26】。神把割礼作为人因信称义的凭据【参见罗 4:11】。哥林多的基督徒是保罗真正蒙召作使徒的证明【参见林前 9:2】。

在了解了“印”这个词的意义之后，我们就能更好地明白圣经所说的信徒受了圣灵的印记是指什么。

保罗在哥林多后书 1 章谈到神在基督里坚固我们。哥林多人已经领受了圣灵（其证据就是他们结出了圣灵的果子），这个事实证明他们在基督里得到了坚固。圣灵就是神已经膏他们担当先知、祭司、君王之职分的证明。

保罗在以弗所书第 1 章第 13-14 节把圣灵描述为信徒得基业的凭据。他们领受了圣灵（其证据就是他们结出了圣灵的果子），这个事实向他们保证，当基督再来的那日，他们的救赎将会得到完全的彰显，他们将确实、无误地得到神应许给他们的基业。他们现在已经领受了圣灵，与此一样确定的是，他们将要得到应许的基业。

保罗在以弗所书第 4 章第 30 节说了几乎相同的内容。神已经把圣灵赐给信徒，作为他们得救的凭据。圣灵在他们身上结出圣洁的好果子。圣灵更新变化他们的内在生命，也更新变化他们的外在生活。这样的结果是，他们在今生就已经开始展现出圣洁和公义。这个微小的开始向他们证明，他们将要领受完全的圣洁和公义，那时他们将会完全地脱离罪身，承受荣耀的基业，并进入神永恒的国度。保罗劝勉信徒不要因活在罪中使圣灵担忧，因为当他们不结出圣灵的果子时，他们就会失去得救的确据。保罗告诫信徒不要抗拒圣灵，不要因为向试探投降并犯罪而使圣灵担忧；他激励他们要让圣灵来引导他们，坚固他们，好使自己拥有完全的确据。

《多特信经》的作者在提到圣灵的印记时所强调的重点是，这个印记既不会作废，也不会被抹去。神赐下圣灵，将其作为祂已经成就之事（即带领选民归信，并使他们连于基督）的证明。当神在选民心里开动善工的时候，祂必将成就这工【腓 1:6】。那些领受圣灵的人拥有一个保证：神在基督再来的日子必将无误地赐给他们完全的救赎。这是何等安慰的保证

啊！

三、重生得救后还会否犯罪

圣徒永蒙保守的教义，并不是说基督徒重生之后就不再犯罪了。今天的教会误解使徒约翰所说的话：“凡从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注：原文作“种”）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神生的。”【约一 3：9】认为重生得救的基督徒就不会再犯罪了，这是错误的。事实上约翰所说的意思是指重生得救的基督徒就不再习惯性地犯罪，或者说不再一直活在罪中。

圣经的真理和我们实际的经历都告诉我们，即使重生之后仍然还会暂时的跌倒犯罪，即使是伟大的使徒保罗，也不例外。他论到自己个人经验时说：“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我真是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罗 7：18-19、24】其实保罗的经历也正是每一个重生得救的基督徒的经历。

不仅保罗，连合神心意的大卫王同样也犯罪，暂时跌倒，但是他们的暂时犯罪跌倒却不会影响他们得救，不会使他们完全失败，因为神将宝贵的恩典放在他们里面，即使是再软弱的真基督徒也不会落到永远背道的地步。“我们有这宝贝放在瓦器里，要显明这莫大的能力，是出于神，不是出于我们。”【林后 4：7】所以这永蒙保守，不是自己保守，乃是神的恩典保守你，即使你犯罪跌倒，也不会影响你得救。为什么？因为神并不是不知道我们的本相，祂对我们的拯救也不是因为我们人的任何原因，而是出于祂自己的主权和大能。我们得救之后的犯罪，神都预先知道；祂并不会因我们犯罪而改变祂的旨意，因为祂在创世之先，预定我们得救的时候，就已经知道我们是全然败坏的；祂决定爱我们、拯救我们的时候，与我们的罪根本无关，乃是凭着祂绝对的主权，无条件的爱爱了我们，而祂既爱我们，就爱我们到底【约 13：1】，“因为祂的恩赐和选召是没有后悔的”【罗 11：29】；无论我们会怎样软弱犯罪，这个爱也不会收回，这就是永蒙保守。

所以基督徒重生之后的犯罪不会影响他的得救，但这并不是鼓励我们去犯罪。我们讲犯罪不影响得救乃是从圣经真理的角度，从神永不后悔的爱来讲。如果人听了永蒙保守的教义，反而更多的犯罪，只能证明这个人是一个根本就没有归正的人，因为一个真正重生得救的基督徒，是喜爱公义，渴慕圣洁，恨恶罪恶的。所以真基督徒听了永蒙保守的教义，是越发感谢神保守的恩典，而不是将神的保守当作自己放纵的机会。

而且我们还要明白一点，重生后的基督徒，犯罪是有损神儿女的身份的，自己的生命也会受到极大的亏损，还会羞辱神的名。就如大卫的犯罪：“大卫对拿单说，我得罪耶和华了。拿单说，耶和华已经除掉你的罪，你必不至于死。只是你行这事，叫耶和华的仇敌大得亵渎的机会，故此，你所得的孩子必定要死。”【撒下 12：13-14】我们在此看到，虽然大卫悔改，罪得赦免了，但却给耶和华的仇敌大得亵渎的机会。也就是说我们如果越多犯罪，神的名就在我们身上更多被羞辱。而且，我们自己所建的工程也就是草木禾秸，在面对神的审判时就会受亏损，就如保罗所说的那样：“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因为那日子要将它表明

出来，有火发现。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赏赐。人的工程若被烧了，他就要受亏损。自己却要得救。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林前 3: 13-15】

所以，我们应当竭力保守自己的心，胜过保守一切，尽量避免犯罪。但犯罪后也不要灰心，因为圣经说“义人虽七次跌倒，仍必兴起。恶人却被祸患倾倒。”【箴 24: 16】我们要因着圣徒永蒙保守的教义而越发有信心和力量来遵行神的旨意，来见证荣耀神的圣名。

最后，我也要指出的一点是，现今的阿民念主义中也有一些人是持守“一次得救永远得救”的教义的，但是他们所持守的“一次得救永远得救”的教义是与我们改革宗所说的是不一样的。

他们认为罪人得救的起点是取决于自己意志的决定，然后在自己得救的过程中需要靠自己努力持守；而我们却相信罪人得救的起点是神恩典的作为，而过程也是出于三位一体神的保守。所以，他们在信仰的过程中是存着惧怕、怀疑和担心，是努力使自己有好行为，生怕自己一不小心就被神丢弃了；而我们却是对神的应许有确信，出于感恩的心自然的行出好行为。所以，虽然表面看都是持守“一次得救永远得救”，实际上却是两种截然不同的救恩稳固观。

各位弟兄姊妹，圣徒永蒙保守的教义是预定论真理中非常重要的一环，也是圣经所阐述的救恩论中必然的结论和结果。当我们学习认识了这教义之后，不是使我们放心大胆去犯罪、放纵自己；而应该是使我们的内心更得激励，更加感恩，更有确据、信心和动力去遵行神的旨意，去见证荣耀神的圣名。就如我们在开始的时候所说的，基督徒的一生就好比是一场马拉松比赛，虽然每个信徒的赛程不相同，但都是非常艰难的；而圣徒永蒙保守的教义就是告诉我们，无论这场比赛有多艰难，最终我们都将胜利地完成各自的赛程，我们都将赢取胜利的冠冕，也将赢取永生的奖赏。阿们！

思考问题：

- 1、我们所说的基督救恩五大要点（或加尔文主义五要点）是哪五点？
- 2、圣徒永蒙保守的教义是在讲什么内容？
- 3、为什么圣徒会永蒙保守？父神在保守圣徒的工作上是如何做的？
- 4、子神基督在保守圣徒的工作上是如何做的？圣灵神又是如何做的？
- 5、基督徒重生得救后还会不会犯罪？如果犯罪会有什么后果？会导致灭亡吗？
- 6、那为什么教会中有些人开始信得似乎很好，后来却不信了，这是怎么回事呢？
- 7、阿民念派也有人持守一次得救永远得救的教义，他们所持守的与我们改革宗所持守的一样吗？区别在哪里？

注：本讲义参考、引用伯特纳的《基督教预定论》与《多特信经》及其相关的讲解内容。